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媒控股、本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媒智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华媒智谷），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

2、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的表决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资金来源：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股比例 100%。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华媒智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主要业务：园区管理服务；商业运营管理；为产业园区提供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知识产权代理（凭许可证经营）；组织文化艺术

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和演出经纪）；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房屋租赁；会议服务。（最终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系公司根据“大文创产业生态运营商”的整体战略定位，做大做强“一体两翼”其中的一翼——文创综合体产业体系板块，构建产业集群而设立的市场化运营管理平台，全面统筹“华媒智谷”（一期、二期）项目的整体策划和运作，引入优质企业，负责华媒控股旗下各园区运营、服务和管理，推进项目孵化，提供增值服务，对接政府资源等事宜，同时在整合和开发公司内外部资源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文化生态圈布局，打造综合性文化产业平台。由此，文创综合体产业品牌进一步得到统一，持续放大产业规模，串联空间，增强协同，为上市公司布局数字经济产业和文创科技板块，进一步完善“一体两翼”产业布局提供有力支撑。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子公司设立后将对公司旗下部分产业园和综合体进行整合盘活和项目化运作，未来可能面临政策、市场、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通过科学规划、精准定位，组建专业的项目管理运营团队，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等手段，加强对项目的整体把控，不断适应市场、业务等各种影响因素，积极预防和应对各类风险，确保项目稳定健康发展，努力为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其他

由于公司设立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9日